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2020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下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保障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依据《河南理工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指导方案》和学校相关招生政策，特制定《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2020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一、基本要求

1. 初试成绩达到国家 A 类地区基本分数要求。
2. 实行差额复试，复试比例为 1.2:1。一志愿上线人数少于专业招生计划时，该专业上线学生全部进入复试。（具体名单见附件 1）

二、复试方式

使用教育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https://bm.chsi.com.cn/ycms/htgl/>）进行远程网络复试。备用复试平台为“腾讯视频会议”。

三、基本流程

1. 考生前期准备

（1）硬件：电脑（带摄像头+麦克风，用于复试过程操作，需安装最新版 Chrome 浏览器）+手机（用作监控，有手机支架）。

（2）软件：复试时需使用的“支付宝 APP”或“学信网 APP”、Chrome 浏览器等均可在考生登录页面（<https://bm.chsi.com.cn/ycms/stu/school/index>）下载。请提前下载并调试。

（3）网络：确保畅通。建议电脑使用有线、手机用无线 4G。

（4）请在考生登录页面下载“考生操作手册”并认真研读。

2. 复试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3. 资格审查。

（1）复试时请准备好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复试前将进行视频验证。

（2）将以下材料整理成一个文档（PDF 格式，命名：报考专业+姓名）于 5 月 14 日前发 dqyjs@hpu.edu.cn 进行审查，**凡不发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河南理工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见 QQ 群。手抄或打印后签字，再拍照）；应届本科生：学生证（或在校生证明）、学籍在线验证报告。非应届本科生：学历证书、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自学考试毕业生和网络教育本科生：已取得毕业证的考生须提交毕业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3）报名库校验系统提示有“学籍学历、身份证信息”等有问题的考生，应于复试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河南理工大学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http://adge.hpu.edu.cn/contents/4188/139640.html>），入学时提交。

（5）体检。**拟录取考生**体检事宜将另行通知。

以上材料原件在入学报到时提交，学院将进行再次审核。对不符合报考及复试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

4. 正式复试。考生在计算机上登录面试系统后，要用“学信网 APP”扫描屏幕左上方出现的“二机位”二维码，并调整好手机位置至符合要求。考试开始时，考生应按照事先安排进入相应的考场参加复试，待该场复试结束应立即进入下一考场待考。考试过程中务必保持通讯畅通（电话和 QQ），听从考务人员指挥，如遇网络中断、卡顿等突发情况，请及时与考务人员联系。考生和考务人员均应启动故障排查，如在 2 分钟内无法恢复正常面试，该考生将暂缓复试，待其他考生考完后，再另行安排考试。

5. 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安排下，学院按照“公开公正、全面衡量、科学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按照“复试办法”组织复试。根据综合成绩排名，拟录取名单报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工作办公室审定后，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四、复试内容

每个考生的远程网络复试总体时间一般不低于 20 分钟。复试成绩 = (英语水平测试成绩 + 专业水平测试成绩) / 2，**复试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1) 专业水平测试（满分为 100 分）。主要考查专业素养、专业能力和培养潜力。采用随机抽题和专家提问形式，考生进行现场问答，问答过程中不留思考时间。

(3) 英语水平测试（满分为 100 分）。主要考查外语听力水平、口语水平及外语综合能力。采用随机抽题和专家提问形式，考生进行现场问答，问答过程中不留思考时间。

(4) 同等学力加试。加试两门所报考学科的本科主干课程。采取远程笔试形式，从题库随机抽取试题，在 120 分钟时间内完成作答并将试卷拍照发至指定邮箱，同时纸质版在复试结束 3 天内邮寄至学院。加试科目与初试科目不同，每门课程试卷满分为 100 分。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综合成绩，**但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过程中，考官还会通过问答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心理素质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方面。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 2 个等级，**不计入综合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调剂

1. 我院接收调剂专业（类别）：

(1) 学术型 [电气工程 (080800)、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00)]

(2)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领域 [能源动力 (085800)、交通运输 (086100)、电子信息 (085400)]。

2. 所有调剂考生必须符合教育部规定的调剂基本条件和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且初试成绩（单科、总分）达到国家 A 类地区复试分数线。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4. 申请调剂考生必须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进行报名。

5. 综合考查考生专业背景、初试总（单科）成绩等因素，由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审定进入调剂复试的考生名单。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六、拟录取

1. 综合成绩=0.6*(初试总成绩/5)+0.4* [(复试英语水平测试成绩+专业水平测试成绩)/2]。

2. 根据综合成绩，分专业（领域）和考生类别分别排序，从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

七、拟录取类别

根据国家规定，硕士研究生拟录取类别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录取类别一旦确定，培养期间不得变更。拟录取为非定向就业类研究生的考生须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否则只能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类研究生。

八、其他说明

1. 参加复试的考生应根据通知要求认真做好网络复试前的准备工作，熟练掌握复试流程，确保软硬件和网络能够满足要求，并按时参加复试。

2. 复试前，将通过QQ群视频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说明，具体时间在QQ群通知，请按时参加。

3. 复试时，主机位（电脑）为考生正面，要求环境安静、光线充足均匀、背景单一、画面适中、半身位上镜；副机位（手机）放置于考生侧后方，能看到考生全身和所处周边环境。复试全程考生所处空间只允许考生一人，禁止出现他人。若有违反，视同作弊。

4.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

5. 学院将对复试过程进行录音录像，每位考试复试结束后，由评委现场打分。

6.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严格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对复试、复查中表现差异大的，进行严格审核和调查，确认冒名顶替或考试舞弊的，予以严肃处理，并进行追究。

7. 我院以包括但不限于学院网站、QQ群、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信息、文件和消息，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8. 本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各类需要盖章的材料，因疫情防控现无法办理的，可以暂不办理。

九、监督和复议

1. 学院复试工作细则以一定形式对学生公布。并对复试名单、录取名单等进行不少于 10 天的公示。

2. 如有考生对复试结果有疑问或提出复议，可向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反映。电话：0391-3987558、3987566，邮箱：dqyjs@hpu.edu.cn。

十、附则

1. 本细则未尽事宜，按河南理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相关规定执行。本细则中的条款如与学校政策不一致时，按学校政策执行。

2.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执行。解释权归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2020 年 5 月 13 日